

公司简称：广州港

公司代码：601228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6 月

目 录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议案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7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力，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准时到达会场，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不要大声喧哗。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十位股东，发言顺序亦按持股数多的在先。

五、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向公司工作人员申请，经股东大会主持人许可，始得发言。

六、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在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

七、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现场会议在股东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相关的发言结束后，即进行大会表决。

八、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股东出席大会现场会议或参加网络投票，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即一股一票。选举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采取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在现场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弃权。

（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结果需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九、为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7 日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17 日 14:30

三、会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 406 号港口中心 2706 会议室

四、会议主持人：李益波董事长

五、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加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介绍参加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介机构代表

（二）宣布本次会议议案表决方式

（三）推选计票、监票代表

（四）审议各项议案

（五）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六）股东投票表决

（七）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八）休会 15 分钟

（九）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7 日

议案一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宏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附件：陈宏伟先生简历

议案一之附件

陈宏伟先生简历

陈宏伟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现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广州港务局基建处副处长，广州港水运工程监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党总支部书记、党委书记，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广州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